昌平区关于推动公立医院

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

（征求意见稿）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21〕18号），《北京市关于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京政办发〔2022〕23号），加快实施昌平区公立医院改革与高质量发展，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新时期卫生健康工作方针，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坚持政府主导、公益性主导，坚持医防融合，平急结合、中西医并重，强化公立医院主体地位和公益属性，以建立和完善现代医院管理制度为目标，加快推进公立医院体系创新、技术创新、模式创新、管理创新，探索建立资源布局均衡、功能定位清晰、专业特色领先、医企融合发展、上下联动、区域协同、优质高效的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体系，打造公立医院改革与高质量发展的“昌平模式”。

（二）发展目标

到2025年，公立医院分级分类功能定位更加明确，分级诊疗体系更加健全，医患关系更加和谐，医疗服务流程不断优化，医疗服务质量加快提升，在疑难危重症诊断治疗、医学科技成果转化应用、高层次医学人才培养等方面有力发挥牵头作用，信息化、精细化、科学化管理水平明显提高，医防协同、平急结合、中西医并重的重大疫情防控体系更加健全。推动公立医院发展方式从规模扩张转向提质增效，运行模式从粗放管理转向精细化管理，资源配置从注重物质要素转向更加注重人才要素，更好的服务居民健康，增强居民健康获得感。

二、重点任务

（一）构建优质高效的公立医院发展体系

1.推动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均衡布局。围绕人民群众全方位、全周期健康需求，明确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功能定位和机构间的关系，在充分发挥在区委属、市属公立医院优势的基础上，继续引进高质量的紧缺公立医院资源，引导区属公立医院差异化高质量发展，实现公立医院联合、协同、互补发展，重点在中医、肿瘤、妇儿等领域补齐资源缺口，围绕东南西北“四个中心”，基本实现区域医疗资源均衡布局，不断提升区域医疗救治能力。**（区卫生健康委、区发展改革委）**

2.支持在区委属、市属医院发展。支持北京大学第六医院建设成为国家精神心理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北京积水潭医院建设成为国际一流的国家骨科医学中心。北京清华长庚医院建设肝胆胰中心、感染中心成为北京市先进水平的区域医学中心。北京回龙观医院建设成为国家精神疾病学基础研究和临床实践的京津冀区域医疗中心。北京小汤山医院建设成为市级康复医学中心。继续推进北京大学第三医院、中日友好医院、北京大学口腔医院与昌平合作，更好促进科研成果转化、加强人才培训、提升医疗服务水平。**（区卫生健康委、区发展改革委、区科委）**

3.做强区属公立医院。到2025年，昌平区医院建设以呼吸与危重症、心血管疾病、口腔医学、甲状腺和乳腺为专科诊疗特色的京北心肺疾病、口腔医学和肿瘤疾病诊疗中心。区中医医院打造中医治未病、中医康复、中医特色诊疗、中医适宜技术推广中心，建设中医药特色鲜明、专科优势突出、综合服务能力较强的区域中医诊疗中心。区中西医结合医院借助回天地域优势，充分发挥中西医结合特色，在骨伤、脑病、儿科、精神等重点专科领域不断深化，打造北京市中西医结合学科高地。区南口医院与清华长庚医院合作建院，发挥中西医结合、综合康复、医养结合等方面专科特色，建设成为地区医疗服务中心；区沙河医院依托清华长庚医院重点打造安宁疗护中心；区妇幼保健院继续加快标准化建设，在危重孕产妇、新生儿及儿童救治和妇女儿童全生命周期保健等方面发挥服务特色，建设女性盆底疾病研究中心京北分中心、打造区域危重儿童及新生儿转会诊中心；区精神卫生保健院在精神康复等方面发挥专科特色；推进区结核病防治所建设肺科医院及传染病院区、公共卫生临床中心，承担全区重大传染病集中救治任务。**（区卫生健康委、区发展改革委）**

4.完善分级诊疗体系。实施辖区内二级以上医院非急诊全面预约诊疗，二、三级公立医院号源优先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开放。推进医联体建设，以高水平医院为牵头单位，形成科学、合理网格化布局的医联体。进一步完善区域医联体的组织架构和运行方案，为居民提供疾病预防、诊断、治疗、营养、康复、护理、健康管理等一体化、连续性的医疗卫生服务。理顺管理机制，加强医联体各成员单位之间的沟通衔接，以人才共享、技术支持、检查互认、处方流动、服务衔接等为纽带开展合作，实现优质化、同质化、规范化管理。加强紧密型医联体和专科医联体建设，不断吸纳新的医联体成员单位，探索新的医联体发展模式，加强医疗机构间协作和资源共享，提高学科建设水平。让双向转诊效果更加明显，患者就诊更加便利。**（区卫生健康委、区人力社保局、区医保局、区经济信息化局）**

5.推进医防协同机制创新。坚持平急结合，建设昌平区公共卫生大厦，加强区疾控中心能力，做好重大传染病的监测预警工作，争取做到“早发现、早处置”。依托4家医联体牵头医院建设重大疫情区域救治中心，依托区结核病防治所建设独立的传染病病区，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规范设置发热门诊，提升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处置能力及传染病救治能力。发挥中医药在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中的独特作用，健全中西医结合重大疫情防控救治机制，提升中医药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救治能力。推进妇幼保健机构标准化建设，强化出生缺陷综合防治，提高优生优育服务水平。推进老年病医院、康复医院、护理院、安宁疗护机构建设。以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病为切入点，推进公共卫生机构与医疗机构在慢性病防治方面的业务融合，完善医防有机融合的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模式，促进基层医防融合扩面提质。**（区卫生健康委、区发展改革委、区医保局、区应急局）**

6.加强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

强化公立中医医疗机构的主导作用。重点推动中医专科建设，积极推广应用中医药理论、技术和方法，加强中医药防治优势病种研究。支持妇幼保健服务机构设置中医妇科和中医儿科，建立妇儿专科治未病中心。调动临床科室和中医临床人员使用中医诊疗方法和技术的积极性，推动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中医药服务项目，突出精神卫生领域的中医药特色。启动昌平区中医药优秀人才培养项目，建设区域中医药人才师承培养实践基地。积极打造中西医结合全面发展示范区、中医药继承创新示范区、中医健康镇、村示范区、中医医养结合试验区。到2025年，实现人人基本享有中医药服务，中医药文化氛围更加浓厚，中医药继承创新体系基本建立，中医药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不断提高，中医药对外交流合作更加广泛。**（区卫生健康委、区人力社保局）**

1. 全面提升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能力和水平

7.加强临床重点专科建设。推动临床重点专科全面发展，加强在区公立医院重点专科建设，积极申报市级、国家级临床重点专科，提升公立医院临床水平及服务能力。以满足常见病、多发病临床需求为导向，重点提升急诊急救、重症、心脑血管、呼吸、消化、妇科、儿科、康复、精神心理等临床专科能力。**（区卫生健康委）**

8.加快医学技术创新和产业融合。依托昌平区生物医药产业的优势资源，发挥高校集群效应和高端人才集聚效应，紧密联合昌平区国家实验室、清华大学国家重点实验室集群，加快小分子药物、基因治疗、机器人手术、复合手术、微创手术、介入手术、个性化治疗等临床新技术、新项目的推广与应用；推动再生医学、精准医学、人工智能辅助医学发展。以先进技术为特色，应用新型生物治疗产品和高端医疗设备器械等，有序开展特需医疗服务，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多样化医疗服务需求。推进研究型医院--高博医院建设，充分发挥研究型医院的作用，加快医学创新成果落地。**（未来城管委会（生命园管委会）、区卫生健康委、区发展改革委、区科委）**

9.加快医疗服务模式创新。推进公立医院开展“互联网+医疗健康”，完善线上+线下诊疗模式，缓解医院就诊压力，提高患者就诊体验。推进胸痛、卒中、创伤、危重孕产妇救治、危重儿童和新生儿救治“五大中心”能力建设，实现区域全覆盖，其中胸痛、卒中、创伤中心建设达到市级验收标准。推行预住院、日间手术、团队诊疗等新型服务模式。做实责任制整体护理，开展延续护理服务。开设合理用药咨询或药物治疗管理门诊，推进合理精准用药。建设集预约诊疗、医保咨询、财务结算、病案借阅、投诉接待等功能于一体的“一站式”患者服务中心和床位调配中心等集成式服务单元，推广中医综合诊疗模式、多学科诊疗（MDT）模式、全链条服务模式。强化患者需求导向，聚焦群众看病就医“急难愁盼”问题。**（区卫生健康委、区医保局、区经济信息化局）**

10.保障医疗质量和医疗安全。加强临床路径管理和医疗质量控制与改进工作，建立区域各学科质控中心，健全覆盖重点学科的医疗质量控制体系。加强医疗核心制度落实，强化医疗技术临床应用管理，降低重点病种和重点手术死亡率。持续强化医院感染防控管理，提高重大疫情应对能力。加强用药监测与处方点评，提升临床合理用药水平。持续改进医院安全管理，将患者安全管理融入医院管理各个环节，推进平安医院建设，加强视频建设和安检投入，实现视频全覆盖，楼内入口处设有人脸识别探头和安检力量值守，完善医疗纠纷预防和处置机制，加强医院安全防范能力建设，保护医务人员安全。到2025年，全区建设重点学科质量控制与改进中心不低于30个，二级及以上医院全部建设警务室。**（区卫生健康委、市公安局昌平分局）**

11.加强高质量人才队伍建设。落实住院医师、专科医师、全科医生规范化培训和继续医学教育制度，扩大医学定向生毕业后到基层工作的招生数量，高层次和急需紧缺人才引进给予落户、住房和子女入学的政策保障。建立公立医院人才发展基金制度，区属公立医院每年拿出按照上年度医疗收入的一定比例作为医院人才发展基金，用于优秀的人才引进和培养。加强中医药师承教育、“西学中”人才培养，建设好国家、市级名老中医传承工作室，支持本区人才评选国家、市级名老中医，培养各层次中医药人才。加强老年、儿科、重症、传染病、麻醉等紧缺专业医师和护士培训培养。加强区属医院医务人员培训和进修学习，提升医疗服务能力。**（区卫生健康委、区委编办、区人力社保局、区教委）**

12.加强卫生健康信息化建设。以建设面向医疗、面向管理、面向患者的智慧医院为目标，建成区级集中、区域共享、分级应用的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和院内集成管理综合平台，进一步完善医疗机构间电子病历、居民健康档案、检验检查结果等医疗健康信息的共享互认，进一步提升区域内孕产妇、高血压、糖尿病等重点人群的协同管理。以建立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为目标，开展DRG绩效评价、医疗质量管理、护理管理、运营管理、药品耗材管理、财务预算与绩效管理等多应用场景的智慧管理，为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提供信息化支撑。以电子病历评级、智慧医院分级、互联互通成熟度测评工作为抓手，推进医疗健康与互联网深度融合，优化智慧医疗服务流程，逐步实现在线健康咨询、复诊、处方流转、药品配送等服务，更加精准对接和满足群众多层次、多样化、个性化的健康需求，进一步构建有序便捷的就医新格局。**（区卫生健康委、区医保局、区经济信息化局）**

（三）完善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运行机制

13.优化公立医院人事编制管理。推进基层卫生人才“区聘镇用”“镇聘村用”改革，加快基层卫生人才补充和培养，促进人才向基层流动。落实市、区岗位管理制度，优化公立医院专业技术、管理、工勤人员岗位比例，提高高级专业技术人员占比。**（区卫生健康委、区委编办、区人力社保局）**

14.深化薪酬制度改革。落实“允许医疗卫生机构突破现行事业单位工资调控水平，允许医疗服务收入扣除成本并按规定提取各项基金后主要用于人员奖励”的要求，建立健全主要体现岗位职责和知识价值的薪酬体系，落实公立医院内部分配自主权。根据考核结果，合理核定薪酬制度改革试点单位绩效工资总量，试点单位在核定的绩效工资总量内，结合本单位实际自主确定行之有效的分配方式。统筹考虑公立医院编制内外工作人员薪酬待遇，逐步推动落实编制内外工作人员同岗同薪同待遇。继续完善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以工作当量为核心的绩效考核和薪酬分配制度，有力保障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健康持续发展。**（区卫生健康委、区人力社保局、区财政局）**

15.提升医院运营管理水平。推进二级及以上公立医院总会计师制度，全方位提升公立医院精细化管理水平。以新发展理念引领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以医院战略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目标为依据，实现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和绩效评价全过程预算管理。实行全口径、全过程、全员性、全方位预算管理，贯穿预算编制、审批、执行、监控、调整、决算、分析、考核等各环节，强化预算约束，推进预算和绩效管理相融合，促进资源有效分配和使用。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以业务管理和经济管理的重大风险、重大事件、重要流程为重点，开展风险评估和内部控制评价，强化内部授权审批控制、预算控制、资产控制、合同控制、会计控制、政府采购控制、信息公开控制等，防范财务风险、业务风险、法律风险和廉政风险。强化成本消耗关键环节的流程管理，降低万元收入能耗支出。推行医院后勤“一站式”服务，全面提升后勤管理精细化和信息化水平。**（区卫生健康委、区财政局）**

（四）强化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保障机制

16.完善公立医院投入机制。落实政府办医责任，优化公立医院财政分类补偿机制，落实对中医医院、传染病医院、妇幼保健院、康复医院等投入倾斜政策，强化绩效考核结果在财政补偿中的应用。建立健全公立医院捐赠管理制度，支持和规范公立医院接受并使用社会捐赠。**（区卫生健康委、区财政局）**

17.打造有温度的医院。大力弘扬伟大抗疫精神和医疗卫生崇高职业精神，挖掘整理体现医院发展历史、技术特色、价值取向等各方面的文化特征，凝练成战略目标、精神品质、服务理念、品牌形象、服务特色和院训、院徽、院歌等文化共识，建设特色鲜明的医院文化，凝聚支撑医院高质量发展的精神力量。提升区域医院文化影响力，打造积水潭医院“积水潭论坛”、清华长庚医院“清华医学论坛”和南口医院“南口中西医结合论坛”成为3个具有全国影响力的医院文化品牌。在二级以上医院建立健全保护关爱医务人员长效机制，推进临床一线医务人员办公室现代化、值班室舒适化、带薪休假常态化。推动建立医务人员职业荣誉制度，宣传表彰先进典型，提升医务人员职业使命感。支持有条件的三级医院设立医务社工部门，配备专职社工。完善医患沟通机制，推动医院做好接诉即办工作，持续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构建和谐医患关系。**（区卫生健康委、区人力社保局）**

18.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根据市医保局统一安排，全面推进DRG付费医保支付方式改革，不断完善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付费、定额付费多种方式并存的多元复合医保支付方式，加快探索门诊慢性病按人头付费。引导医联体更加注重疾病预防，推动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探索符合中医药特点的医保支付方式，推广住院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付费，将病种实施范围扩大至全病组，到2025年，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或按病种付费的医保基金占全部符合条件的住院医保基金支出的比例达到70%。**（区医保局、区卫生健康委、区财政局）**

19.完善医疗保障政策。根据市医保局统一安排，加快推进跨省异地就医门诊及慢特病门诊直接结算。推进长期护理保险试点。推进医药耗材集中带量采购，督促医疗机构优先使用中选产品和合理用药。进一步加强各级医疗机构基本药物配备使用和用药规范管理，督促医疗机构上报药品、医疗器械不良反应事件。强化医疗机构参与医药集中采购工作考核。落实药品集中采购工作中医保资金结余留用的相关要求。**（区医保局、区卫生健康委、区财政局、区市场监管局）**

（五）坚持和加强党对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的全面领导

20.全面落实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充分发挥公立医院党委把方向、管大局、做决策、促改革、保落实的领导作用，集体研究决定医院重大问题。健全医院党委会和院长办公会议事决策制度，建立书记、院长定期沟通和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执行情况报告制度，构建党委统一领导、党政分工合作、协调运行的工作机制，把党的领导融入医院治理全过程的各方面各环节。**（区卫生健康委、区委组织部）**

21.加强公立医院领导班子和干部人才队伍建设。按规定设置医院党组织领导职数，选优配强医院领导班子。在区属公立医院推行领导班子目标责任制，围绕党建工作、办院方向、社会效益、医疗服务、经济管理、可持续发展等方面确定公立医院领导班子任期目标，健全目标管理体制机制，提高公立医院领导班子自主决策和治理能力。落实党组织到期按时换届，坚持党管干部原则，按照有关规定和干部管理权限制定实施医院内部组织机构负责人选拔任用具体办法。坚持党管人才原则，科学制定医院人才发展规划，完善人才培养、使用和引进管理办法，建立医院领导班子成员联系服务高层次人才制度，探索建立以医德、能力、业绩为重点的人才评价体系。**（区卫生健康委、区委组织部、区人力社保局）**

22.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全面开展公立医院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把党建工作成效纳入医院等级评定和巡察工作内容，做为年度考核和干部选拔任用的重要依据。推进基层党建工作示范工程，坚持“支部建在科室”，强化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建立党支部参与人才引进、队伍建设、职称职务晋升、绩效考核、薪酬分配、评奖评优等重大事项讨论决策机制。推进“双带头人”“双培养”工程，打造“医心为民”和“公卫先锋”行业党建品牌。（**区卫生健康委、区委组织部、区人力社保局）**

三、组织实施及保障措施

（一）落实工作责任

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由区医改领导小组负责，各部门、单位要把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作为深化医药卫生改革的重点任务，加强组织领导，强化统筹协调，压实各方责任，认真履行职责，形成合力，加快推进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

（二）加大投入保障

各有关部门要依规落实对公立医院的投入政策，重点向资源均衡布局、学科建设、科研创新、人才培育等方面倾斜。

1. 强化监督评价

建立区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指标评价体系，与公立医院绩效考核等有机结合，充分考虑各级各类公立医院的实际情况，不搞“一刀切”。

1. 广泛宣传引导

各有关部门要加强政策解读、宣传和培训，做好舆论引导，及时总结经验、树立先进典型，创新完善配套政策和支持措施，营造有利于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的舆论和氛围，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